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  
3樓

承辦人：陳祉融

電話：(02)27208889或1999轉1132

傳真：(02)27253923

電子信箱：wu406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工聯字第115300068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招標公告資料1份 (41168279\_11530006862\_1\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本局聯合採購發包中心代辦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「115  
年度臺北市學校運動場及跑道整修統包工程（第5群）—  
松山高中等2校」（案號：1141220C0179）第2次招標公告  
案，詳如附件，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中  
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  
師公會、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台  
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工程  
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

# 公開招標 公告

公告日：115/01/12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9.11
	機關名稱	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	單位名稱	聯合採購發包中心
	機關地址	110 臺北市 信義區 市府路1號南區3樓
	聯絡人	陳祉融
	聯絡電話	(02) 27208889 #1132
	傳真號碼	(02) 27253923
	電子郵件信箱	wu4065@gov.taipei
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41220C0179
	標案名稱	115年度臺北市學校運動場及跑道整修統包工程 (第5群) — 松山高中等2校
	標的分類	工程類 5137 - 運動及娛樂工程
	工程計畫編號	
	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	否，本案非屬建築工程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	辦理方式	代辦，洽辦機關：3.79.5.18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18條、第19條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<p><b>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</b> 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</p> <hr/> <p><b>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</b> 否</p> <hr/> <p><b>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</b> 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：16.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。</p>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16,797,916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預計金額	16,797,916元	

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
後續擴充	否
是否受機關補助	否
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	否
本採購是否屬中央政府計畫型案件	否

招標資料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2
	招標狀態	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
	公告日	115/01/12
	是否複數決標	否
	是否訂有底價	否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
	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否
	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，而僅評選組成該費用或費率之內容(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9條第2項)	是
	是否依據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12條第2款、第13條或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，決定最有利標	否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
	是否屬統包	是
	本案完成後所應達到之功能、效益、標準、品質或特性	本校戶外操場(含排球場、籃球場、跑道及排水溝等)已多年未大規模修建，現有場地地坪破損、不平整，甚至有部分坑洞，嚴重影響師生安全及日常教學進行，如整修改善後，可以提供學生良好的教學環境及校園安全品質。
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	
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是	
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	否	

技師簽證	
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
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
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

領投開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是							
		<table border="0"> <tr> <td>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</td> <td>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系統使用費 </td> <td>2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文件代收費 </td> <td>0元</td> </tr> <tr> <td>總計</td> <td>20元</td> </tr> </table>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系統使用費	20元	文件代收費	0元	總計
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0元								
系統使用費	20元								
文件代收費	0元								
總計	20元								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	否							
		<a href="#">投標須知下載</a>							
	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							
	截止投標	115/01/19 17:00							
	開標時間	115/01/20 10:00							
	開標地點	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開標室S308							
	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<p>是，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</p> <p>押標金額度：新臺幣830,000元整(押標金抬頭請詳投標須知第24點)</p> <p>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</p> <p>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●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台灣票據交換所「金融業代收即時服務平台」，提供廠商轉帳存入機關帳戶，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，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，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，請廠商提早作業。</li> <li>●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，將由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轉帳手續費，轉帳金額10萬元以下手續費每次10元，超過10萬元手續費每次20元。</li> </ul>							
	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							
	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11094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府工務局收領標處							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臺北市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工程之設計應於機關通知日起20日內完成後提送；工程之施工應於機關通知日起5日內開工並起算工期，松山高中90日內竣工，中正國小75日內竣工。(詳契約主文第7條)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	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：

本	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，並依機關需求訂定。					
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	否，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工期很短					
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	否					
廠商資格摘要	<p>1.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</p> <p>2.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</p> <p>廠商須同時符合施工廠商及設計廠商資格，【允許共同投標，家數以2家為上限；如符合所有資格之廠商仍得單獨投標】，或【由施工廠商為投標廠商，就其他應符合資格之一部分，得以分包廠商代之】。</p> <p>施工廠商應符合下列任一項資格：</p> <p>(1)E101011綜合營造業丙等(含以上)。</p> <p>(2)EZ11010球場跑道樹脂材料鋪設工程業。</p> <p>(3)EZ14010運動場地用設備工程業。</p> <p>設計廠商資格應符合下列任一項資格：</p> <p>(1)建築師事務所。</p> <p>(2)專業技師事務所(科別：土木或結構工程)。</p> <p>(3)I101061工程技術顧問業(科別：土木或結構工程)。</p> <p>(應附證明文件請詳投標須知)</p>					
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<p>是</p> <p>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： 【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】</p>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486 1003 1513 1281"> <thead> <tr> <th>資格項目</th> <th>附加說明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廠商信用之證明</td> <td>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	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
資格項目	附加說明					
廠商信用之證明	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3年內無退票紀錄之信用證明文件，餘詳投標須知第13點第3項第2款第1目。					
附加說明	<p>本次招標附加說明如下：</p> <p>[收受投標文件時間]：</p> <p>※採書面投標者，請於招標機關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。</p> <p>※逾截止日期者，判定為不合格標。</p> <p>[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]：不可。</p> <p>[固定費用]：本案採公告之預算金額為固定費用給付。</p> <p>[其他]：</p> <p>※洽辦機關名稱(地址/承辦人/電話)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(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1段156號/承辦人：胡佳楠/電話：(02)2753-5968#711)。</p> <p>※開標方式：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。</p> <p>※決標後訂約、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。</p> <p>※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、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、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：115年5月20日。</p> <p>※招標文件內容疑義：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，應於115年1月13日前，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，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，將於115年1月16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。</p> <p>※本次招標文件未經重大改變(修正投標廠商聲明書之洽辦機關名稱)，依政府採購法規定，開標時不受3家合格廠商之限制。</p>					

※請投標廠商重新領標，並請檢附本次領標之領標憑據投標；惟投標廠商沿用前已電子領標之領標憑據投標者，仍視為合格標。
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

否
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  
檢舉受理單位

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

申訴受理單位

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9、傳真：02-27596695)

檢舉受理單位

地方政府-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、電話：02-27208889分機1052、傳真：02-27239354)  
臺北市調查處-(地址：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;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7328888)  
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 
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電話：0800286586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 
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

◎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